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科員 張祐甄

電話：04-22289111轉23603

電子信箱：t032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潭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法扶字第11201666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87310000A_1120166613_ATTACH1.jpg)

主旨：為維護本市市民權益，本府開辦「性平友善專科法律諮詢」服務，惠請協助宣傳相關便民服務措施，張貼宣傳海報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供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等性平事件被害人法律專業之諮詢管道，本府邀集專業且對性平處理有經驗之律師，開辦旨揭法律諮詢服務，由律師於每個月單週星期三（下午14：00時至16：40時，每人每次諮詢時間20分鐘）進駐市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10樓法制局專科法律諮詢室，義務為民眾免費提供現場諮詢服務。
- 二、檢附「性平友善專科法律諮詢」海報電子檔(JPG 檔)及紙本海報各一份（海報另寄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各分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地政事務所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各戶政事務所、臺中市各區衛生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法制局



人事室 收文:112/06/14



1120003560

有附件